

关于近期连续发生因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事故的通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70/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8_BF_91_E6_c67_270879.htm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近期连续发生因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事故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各省级煤矿安全监察机构：今年以来，由于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的事故时有发生，特别是进入7月份以来，连续发生7起因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的较大事故，共造成25人死亡、8人受伤。其中：因施救不当导致事故扩大，造成18名施救人员死亡、5人受伤。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7月4日，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永和镇红旗磷矿5名工人未开局部通风机的情况下进行作业，其中1人到盲巷取风钻时缺氧窒息晕倒，其余4人在没有采取防护措施的情况下盲目施救，前面的3人又相继晕倒，后面的1人见状立即返回井上报告该矿矿主邱模煌，邱模煌带着氧气瓶下井施救，因使用不当也窒息死亡。事故共造成5人死亡。7月7日，中国第八冶金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承接兰州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在管道安装完成后未及时对端口进行封闭，造成污水流入管道内发酵产生沼气。安装试压接头时，1人被熏倒，随后4人盲目施救相继被熏倒，经初步分析是沼气中毒。事故共造成3人死亡，2人中毒受伤。7月8日，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诚森木业公司1名工人在清洗13米深的生活用水井时因缺氧窒息，另外2名工人盲目下井施救又导致窒息。事故共造成3人死亡。7月11日，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新市镇德清豪鹰生物酵母厂1名职工在酵母车间发酵罐内清理垃圾袋时硫化氢中毒晕倒，另2名职工既不及

时报告，又未采取防护措施，先后进入发酵罐内盲目施救，又相继中毒晕倒。事故共造成3人死亡。7月13日，重庆市合川区三汇镇磨子沟煤矿4人在井下上山巷道内进行维修作业时发生瓦斯爆炸，3人被冲击波冲到上山底部受伤，1人下落不明。当班井下作业人员未及时报告，并再次组织了5名矿工在未采取防护措施和检测气体的情况下盲目进入上山进行抢救，抢救过程中又发生二次爆炸，2人被冲击波冲到上山底部受伤，3人下落不明，造成事故扩大。事故共造成5人受伤、4人死亡（失踪）。7月14日，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宝山矿冶有限公司宝山铁矿一平硐在向上掘进通风天井时，由于未开局部通风机，上一班放炮后炮烟未散，1名工人进入天井工作面作业时炮烟中毒，当班的另外3名工人没有及时报告，也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盲目施救，又相继中毒窒息坠落，造成事故扩大。事故共造成4人死亡。7月14日，河南省洛阳市润方特油有限公司1名工人在清理储罐底部残渣时，违反操作规程，未对罐内气体进行分析检测，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直接进入储罐作业，结果窒息晕倒在储罐内。另外3名工人在未采取任何安全防护措施的情况下，进入储罐内施救时也相继晕倒，后经专业人员佩戴防毒面具进入储罐内将4人救出，送医院后经抢救无效，其中3人死亡、1人重伤。此外，据不完全统计，今年上半年甘肃、浙江、山西、安徽、河南、天津、江西、重庆、云南等省（市）还发生9起因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的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其中：煤矿事故2起、非煤矿山事故2起、市政工程类事故2起、造纸厂等使用储池（罐）中毒窒息事故3起，共造成60人死亡、32人受伤（因施救不当导致事故扩大，造成15名施救人员死亡、30人受伤）。上述9起事

故中，除透水和瓦斯爆炸等2起煤矿事故外，其余7起均为有害气体中毒和窒息致人死亡事故（详见附表）。上述因施救不当造成伤亡扩大事故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发生事故后现场人员没有按照规定及时报告，在既没有弄清原因、又没有采取基本防护措施的情况下，组织不力，盲目施救。二是这些企业未制定应急预案或虽有应急预案但针对性不强，不能有效指导应急救援工作，又未组织演练。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不力，职工缺乏安全意识和基本的应急常识及自救互救能力。三是一些从事清污作业的企业，对长期封闭空间可能造成缺氧或产生有毒有害气体的认识不足，作业人员缺乏基本常识，作业程序不规范，作业前没有对作业现场有毒有害气体进行检测。四是一些企业没有为作业人员配备自救器、防毒面具等个人防护装备和气体检测监控仪器。五是一些矿山企业尤其是非煤矿山通风管理混乱，通风系统不健全，特别是独头巷道没有局部通风设备设施，或不按照安全规程要求进行通风。同时，对井下特别是长期停产的作业现场的有毒有害气体不进行监测和分析，甚至在发生事故进行救援时，也不进行气体检测分析。六是专业救援力量不足。一些企业没有建立专业的救援队伍或与专业救援队伍签订救援协议，也没有配备兼职救援人员，缺少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装备，不能满足救援任务的需要。上述事故反映出部分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投入严重不足，安全基础管理薄弱，应急能力亟待提高。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防止各类事故尤其是防止在事故救援过程中扩大伤亡或发生次生事故，现提出以下要求：一要加强非煤矿山有毒有害气体和通风管

理，强化煤矿“一通三防”。各类非煤矿山企业必须高度重视井下有毒有害气体问题，尤其是长期停产矿井的有毒有害气体问题，切实加强监测监控。在此基础上，要加大投入，完善通风系统，加强掘进工作面及盲巷天井等地点的通风和爆破管理，做到爆破前必须先检查有毒有害气体浓度，爆破后必须先通风，确保在有毒有害气体稀释至允许浓度以下后，方可进入现场作业。各级安全生产监管部门要加强对非煤矿井工开采矿山企业强制推行机械通风工作的督查，重点检查机械通风系统的建立、运行情况和局部通风的管理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与此同时，要按照“两个攻坚战”和有关安全规程的要求和规定，进一步抓好各类煤矿尤其是小煤矿的“一通三防”工作。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